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CO., LTD.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8)

(優先股股份代號：4612)

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表決結果公告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行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已於2019年4月8日(星期一)於本行總行(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3號)舉行。

臨時股東大會由董事會召集，張學文執行董事(代為履行董事長職務)擔任臨時股東大會會議主席主持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開程序符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及本行《公司章程》的規定，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為符合上市規則的要求，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臨時股東大會的監票人。

茲提述本行日期為2019年2月22日的通函以及日期為2019年3月22日的補充通函(統稱「通函」)，當中列載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供股東審議及批准的各項決議案的詳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前述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臨時股東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合共81,030,574,000股股份(包括61,174,407,000股內資股和19,856,167,000股H股)，即代表本行於臨時股東大會當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0%，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就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表決。概無任何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放棄表決權或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和股東授權委託代理人，共持有本行76,287,990,585股股份，佔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94.15%。

下列決議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審議並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股份投票數量	百分率 (%)	股份投票數量	百分率 (%)	股份投票數量	百分率 (%)
作為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選舉張金良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	76,190,182,141	99.871791	96,800,444	0.126888	1,008,000	0.001321
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2	審議及批准董事、監事2017年度薪酬清算方案	76,286,982,585	99.998679	0	0.000000	1,008,000	0.001321
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作為特別決議案							
3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	75,818,938,585	99.385156	754,000	0.000989	468,298,000	0.613855
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委任董事

張金良先生的任職資格尚待中國銀保監會核准，其董事任期三年，自中國銀保監會核准其任職資格之日起計算。張金良先生的簡歷請參閱本行日期為2019年2月22日的通函。

承董事會命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杜春野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19年4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學文先生及姚紅女士；非執行董事韓文博先生、唐健先生、劉堯功先生、金弘毅先生、劉悅先生及丁向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馬蔚華先生、畢仲華女士、傅廷美先生、甘培忠先生及胡湘先生。

*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一家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之認可機構，並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